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0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19年11月25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裕陆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情况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对自上述议案审议通过至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情况进行了审议确认。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26日